

健行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

優良教學助理遴選申請說明

一、遴選目的：

為鼓勵表現優良之教學助理，彰顯其教學輔導熱忱與技能，於每學期辦理優良教學助理遴選及表揚活動。

二、申請資格：

1. 擔任本學期各系專業課程 TA、通識課程 TA、語言課程 TA 及駐點輔導 TA。
2. TA 每月輔導紀錄表及成果完整繳交、學生評量 3.5 以上及 TA 培訓工作坊依規定參加或請假。

三、申請時程：

欲參加本學期優良教學助理遴選，請至檔案下載填寫「優良教學助理遴選申請書」，並於 113 年 7 月 25 日前備妥各項紙本資料繳交至教學卓越中心（行政大樓 A805 室）。

★檔案下載：卓越中心→檔案下載→教學助理 (<https://reurl.cc/RyNLjG>)

四、遴選程序：

申請

- 優良教學助理遴選申請書：請務必填寫完整。
- 推薦表：至少有 1 位以上之教師或受輔導學生填寫推薦表。
- 補充資料：協助製作數位教材或輔導教材及協助教師教學品質提升之相關資料，可另檢附佐證資料。

初選

- 學生評量(30%)：學生對 TA 之評量分數，個人平均不可低於 3.5 分。
- 教師評量(40%)：教師期末於 TA 系統填寫之 TA 表現評量。
- 參與培訓(40%)：至少參加或請假 1 場以上。（每 1 場次計分方式為：參與-50 分、請假-25 分、缺席-0 分。）

複選

- 優良教學助理申請表。
- 優良教學助理推薦表。
- 各候選人所繳交之輔助資料（包含輔導紀錄表、成果及其他自行補充之佐證資料）。

★上述資料將由遴選委員會進行評分，經委員會討論後，依每年補助經費情形決議獲獎金額及優良教學助理名單。